

关于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08]38号)以及中国证券业协会《关于发布中证协(S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中证协发[2009]97号)的有关规定,经与托管行协商一致,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2015年4月8日起对汇丰晋信龙腾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汇丰晋信动态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汇丰晋信大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汇丰晋信双核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所持有的停牌证券招商银行(证券代码:600036)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在上述停牌证券复牌且其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本公司将恢复按市价估值方法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中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

(www.hsbcjt.cn)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21-20376888)了解基金份额净值变动情况。

特此公告。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4月9日

关于恒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暂停申购、定期定额等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4月9日

| 1公告基本信息 | |
|---------------|--|
| 基金名称 | 恒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
| 基金简称 | 华夏恒生ETF联接 |
| 基金主代码 | 000071 |
| 基金交易代码 | 000071(人民币),000075(美元现汇),000076(美元现钞)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公告依据 | 《恒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恒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
|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 |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5年4月9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5年4月9日 |
| 因说明 | 暂停申购、定期定额投资的,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 |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在暂停上述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等业务正常办理。本基金恢复办理申购及定期定额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目前,沪港通恒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转换等业务均正常办理。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获取相关信息。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四月九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证券投资基金估值调整情况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的要求,经与相关托管银行协商一致,自2015年4月8日起,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基金采用“指数收益法”对停牌股票“招商银行”(证券代码:600036)进行估值。本公司将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在发生了影响估值政策和程序的有效性及适用性的情况后及时修订估值方法,以保证其持续适用。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四月九日

关于暂停安信鑫发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04月09日

| 1 公告基本信息 | |
|-----------------------------------|--|
| 基金名称 | 安信鑫发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 基金简称 | 安信鑫发优选混合 |
| 基金主代码 | 000433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 公告依据 | 《安信鑫发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安信鑫发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
| 暂停申购起始日 | 2015-04-09 |
|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 2015-04-09 |
|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 2015-04-09 |
|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2015-04-09 |
| 暂停申购金额(单位:元) | - |
|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 - |
|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 为保证本基金的稳定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

注:注:1、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2015年4月9日;限制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申购金额为:20万元以内(不含20万元)。

2、通过安信基金网上直销系统进行本基金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申购交易申请,限制起始日为2015年4月9日,需要注意的是4月8日15:00后提交的基金交易申请将视为4月9日的交易申请,同样受上述申购限制。投资者成功提交申请的时间以本公司系统自动记录的时间为准。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决定自2015年4月9日起暂停安信鑫发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和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暂停的交易内容具体如下:

- 1、本基金的大额申购业务;
- 2、涉及本基金作为转入方的基金大额转换业务;
- 3、暂定本基金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累计高于20万元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请金额高于20万元的,本基金将确认该笔申请失败;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请金额高于20万元的,则对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20万元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其余笔数确认失败。

在上述期间的交易日,本基金作为转出方的转换业务、赎回业务仍照常办理。本基金恢复正常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本基金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088-088(免长途话费),或登陆网站www.essence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特此公告。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4月9日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所持招商地产(000024)估值调整的公告

鉴于招商地产股票因重大事项连续停牌,为使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相关基金的估值公平、合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38号公告)的要求,经与托管行和会计师事务所协调一致,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决定自2015年4月8日起对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招商地产股票按指数收益法进行调整。

待上述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投资者可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www.essence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088-088咨询有关信息。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4月9日

诺安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4月9日

| 1.1 公告基本信息 | |
|--------------------|---|
| 基金名称 | 诺安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 基金简称 | 诺安研究精选股票 |
| 基金主代码 | 320022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公告依据 |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诺安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诺安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
| 暂停申购起始日 | 2015年4月13日 |
|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 2015年4月13日 |
|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 为了充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本基金管理人决定暂停本基金的申购、转换转入业务的原因说明 |

注:本基金为转型基金。自2015年3月30日起,《诺安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原“诺安中小板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转型为“诺安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于2015年4月13日起暂停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本基金恢复办理基金的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时间,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2)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假期带来不便及资金在途的损失。
(3)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免长途话费),或至本公司网站www.lionfund.com.cn获取相关信息。

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者申请使用网上交易业务前,应认真阅读有关网上交易协议、相关规则,了解网上交易的固有风险,投资者应慎重选择,并在使用时妥善保管好网上交易信息,特别是账号和密码。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四月九日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所持停牌股票招商银行估值调整的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旗下诺安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及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所持有的招商银行(股票代码:600036)于2015年4月9日起停牌。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38号)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会计师事务所协商一致,决定自2015年4月8日起,对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该只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自招商银行复牌之日起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本公司将按市场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四月九日

关于景顺长城沪港深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中国农业银行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农业银行”)签署的代理销售协议,自2015年4月13日起,新增中国农业银行销售网点代理销售景顺长城沪港深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000679)。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销售机构信息
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办公地址:北京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8号凯晨国际中心东座909
法定代表人:刘士余
联系人:刘一宁
电话:010-85108227
传真:010-85109219
客户服务热线:95599
网址:www.abchina.com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 8888 006、0755-82370688
网址:www.abchina.com
2.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 8888 006、0755-82370688
网址:www.iqwm.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四月九日

关于景顺长城中国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日常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4月9日

| 1公告基本信息 | |
|--------------|---|
| 基金名称 | 景顺长城中国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 基金简称 | 景顺长城中国回报混合 |
| 基金主代码 | 000772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公告依据 | 《景顺长城中国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景顺长城中国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 恢复相关业务的时间及原因 | 恢复申购日期 2015年4月9日 恢复转换转入日 2015年4月9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15年4月9日 恢复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
|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 1.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销售机构网点进行咨询: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中欧琪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04月08日

| 1.公告基本信息 | |
|-------------|--|
| 基金名称 | 中欧琪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 基金简称 | 中欧琪和灵活配置混合 |
| 基金主代码 | 001164 |
| 基金运作方式 | 契约型开放式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15年04月07日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基金托管人名称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公告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欧琪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欧琪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 下属分位基金的基金代码 | 中欧琪和灵活配置混合A 中欧琪和灵活配置混合C |
| 下属分位基金的交易代码 | 001164 001165 |

| 2.基金募集情况 | |
|----------------------------------|--|
| 基金募集期间 | 2015年4月7日 |
| 基金募集期间 | 自2015年4月2日至2015年4月22日止 |
| 验资机构名称 |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募集资金入基金专户的日期 | 2015年4月7日 |
|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 557 |
| 份额类别 | 中欧琪和灵活配置混合A 中欧琪和灵活配置混合C 合计 |
|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2,922,405.67 223,067,427.17 225,989,832.84 |
|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 333.34 1,614.15 1,947.49 |
| 募集份数 | 2,922,405.67 223,067,427.17 225,989,832.84 |
| 募集份数 | 利息对应的份数 333.34 1,614.15 1,947.49 |
| 合计 | 2,922,739.01 223,069,041.32 225,991,780.33 |
| 其中:募集人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0 0 0 |
| 管理人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0% 0% 0% |
| 基金认购本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无 无 |
| 其中:募集人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1,984.40 1,000.14 2,984.54 |
| 募集人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0.0679% 0.0004% 0.0013% |
| 募集期间募集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募集业务的全部条件 | 是 |
| 经中国证监会备案的基金募集申请材料报经备案的日期 | 2015年04月08日 |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前发生的与本基金有关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等费用不从基金资产中列支。
2.本基金本次募集场外有效净认购金额(不含认购利息)为225,989,832.84元。
3.本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人员(负责人)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本基金的基金经理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申购和赎回。在确定开始办理申购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部分渠道为中欧瑾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欧基金”)与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创金启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的代销协议及相关业务准备情况,本公司决定从2015年4月9日起增加上述渠道为中欧基金旗下下述基金的代销机构。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1173 中欧瑾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001174 中欧瑾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投资者想了解上述基金的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其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以及其他相关文件。
自2015年4月9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上述渠道办理开户、认购、申购、赎回等业务。业务办理的具体事宜请通过上述渠道的相关规定。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700-9665
网址:www.ehowbuy.com
2.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1-5393
3.北京创金启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262-818
4.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700-9700、021-68609700
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4月9日

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场内交易价格波动的提示公告

近期,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8001,场内简称:中欧趋势,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连续大幅上涨,2015年4月7日,本基金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430元,相对于当日1.32171元基金份额净值,溢价幅度达到8.19%。截止2015年4月8日,该基金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5737元,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投资者如果盲目追高,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声明如下:
1.本基金为上市开放式基金,除可在二级市场交易外,投资者还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进行计算,投资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或交易行情系统查询本基金的最新份额净值。
2.中欧趋势股票的交易价格,除了有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者面临损失。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进行投资运作。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齐鲁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福州众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万银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宜信普泽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厦门市鑫鼎盛控股有限公司、北京晟信天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聚财财富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一统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腾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创金启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北京康鼎康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等代销机构网站。
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网站(www.iqwm.com)查询或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006)咨询相关事宜。
3.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景顺长城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4月9日

| 1公告基本信息 | |
|-------------------------|--|
| 基金名称 | 景顺长城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 基金简称 | 景顺长城新兴成长股票 |
| 基金主代码 | 260108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公告依据 |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
| 基金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 增聘基金经理 |
|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 刘彦春 |
|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 杨鹏 |
|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 |
| 基金名称 | 程彦春 |
| 任职日期 | 2015年4月9日 |
| 任职年限 | 12 |
| 证券投资从业年限 | 12 |
| 过往从业经历 | 2002年7月至2004年6月担任汉唐证券研究员,2004年6月至2006年1月担任香港中信投资研究有限公司研究员,2006年1月至2014年6月担任博时基金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等职务,2015年1月加入本公司。 |
|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050009 博时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8年7月2日 2011年4月12日 050008 博时第三产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0年8月3日 2014年6月11日 |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 否 |
|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 是 |
|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无 |
| 国籍 | 中国 |
| 学历、学位 | 硕士研究生 |
| 是否已在指定中国证监会业协会注册 | 是 |
|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 本事项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应手续,并报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备案。 |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4月9日

中欧信用增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级期届满与基金份额到期转换的提示性公告

《中欧信用增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于2012年4月16日生效,中欧信用增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在基金合同生效后3年的分级运作期内,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划分为中欧信用增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信用A份额(简称:信用A,基金代码:166013)、中欧信用增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信用B份额(简称:信用B,基金代码:150087)两级份额。信用A每满半年开放一次,接受基金投资者的集中申购与赎回,信用B封闭运作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本基金管理人已于2015年3月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lcfunds.com)上刊登了《中欧信用增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级期届满与基金份额到期转换的公告》,为了保障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现发布本基金分级期届满与基金份额转换的提示性公告。

一、分级运作期满后基金的存续形式
基金合同生效后3年基金分级运作期届满,在满足基金合同约定的存续条件下,本基金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即可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基金名称变更为“中欧信用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信用A、信用B将以各自的份额净值为基础转换为同一上市开放式基金(LOF)的份额,本基金份额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份额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二、分级运作期到期信用A的处理方式
基金合同生效后3年后基金分级运作期届满,信用A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在信用A最后一个开放日选择将其持有的信用A赎回,若基金份额持有人在规定时间内未提出赎回申请,其持有的信用A将被默认为转入“中欧信用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份额。

综上,基金管理人决定,2015年4月15日为信用A份额的最后开放赎回申请日。信用A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作出选择赎回信用A份额或是不选择赎回信用A份额。投资者不选择赎回信用A份额的,其持有的信用A份额将于2015年4月16日终转换后被默认为转入“中欧信用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份额。

三、分级运作期到期的份额转换规则
1、基金份额转换日的确定
信用A和信用B基金份额转换日为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3年后的对应日。如该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2015年4月16日确定为信用A和信用B的基金份额转换日。

2、基金份额转换方式及份额计算
本基金基金份额转换日当日,基金管理人将根据信用A和信用B基金份额转换比例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基金份额转换后登记在册的基金份额实施转换。信用A、信用B的场外份额将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场外份额,信用B的场内份额将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场内份额。转换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数将按照转换规则将相应增加或减少。
份额转换计算公式:
信用A转换后基金份额数 = 转换前信用A份额数 × T日信用A基金份额参考净值/T日基金份额净值
信用B转换后基金份额数 = 转换前信用B份额数 × T日信用B基金份额参考净值/T日基金份额净值
信用A和信用B的转换比例、信用A和信用B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转换后上市开放式基金(LOF)份额数的具体计算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公告。

3、基金份额转换日当日及后续申购与赎回的计算
在基金份额转换日后不超过30天内,本基金申请上市交易,并开放场内与场外日常申购、赎回业务。超过30天未上市交易,开始办理申购与赎回的具体日期,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四、基金分级运作期到期后的投资管理
基金分级运作期届满并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后,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投资理念、投资范围、投资策略不变,有关投资限制继续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重要提示
1、基金份额到期转换完成后,本基金将更名为“中欧信用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信用A份额表现为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在本次到期转换完成后,原信用A份额持有人将面临风险收益特征变化的风险,由持有低风险收益特征的信用A份额转换为持有相对较高风险收益特征的中欧信用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份额,其份额净值将随市场涨跌而变化。因此,原信用A份额持有人的预期收益实现的不确定性将会增加,并还可能会承担因市场下跌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3、基金份额到期转换完成后,基金管理人将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基金的上市交易,届时请详见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
4、在中欧信用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上市交易或开放申购、赎回之前,投资者将无法进行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交易,存在一定流动性的风险。
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lcfunds.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700-9700、021-68609700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4月9日

中欧成长优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4月9日

| 1公告基本信息 | |
|--------------------|--|
| 基金名称 | 中欧成长优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 基金简称 | 中欧成长优选混合 |
| 基金主代码 | 166020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公告依据 | 《中欧成长优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欧成长优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 暂停申购起始日 | 2015年4月9日 |
|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 2015年4月9日 |
|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2015年4月9日 |
|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 为保证中欧成长优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稳定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为保障中欧成长优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稳定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5年4月9日起暂停接受本基金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申请。
实施上述限制期间,本基金的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
如本基金取消或调整上述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的业务限制时,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lcfunds.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700-9700、021-68609700咨询相关信息。